

《数字传播论要》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数字传播论要》

13位ISBN编号：9787513019743

10位ISBN编号：7513019746

出版社：魏超、曹志平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3-05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数字传播论要》

书籍目录

前言 博客的生命活力 博客的生财之道 微博的传播模式与营销价值分析 论电子纸书的属性与未来 论电子杂志的盈利模式 报业数字化刍议 手机媒体及其营销 短信井喷现象透视 互联网视听节目监管与对策研究 基于社会化网络的口碑营销 口碑传播的动力机制研究 网络写作的人文精神 网络文本转变及其传播学动因分析 网络团购研究 网络广告形态论 后记

版权页：插图：（四）互联网视听节目与传统视听节目监管的差异性——公众参与 传统视听节目的本质功能是传播功能，简要来说，包括四点：监测社会环境、协调社会关系、传承文化和提供娱乐。互联网视听节目除了拥有传统视听节目的本质功能外，还有其独特的优势，具体体现在：互动性即通常所说的交互性、兼容各种传播活动的融合性、信息传播的灵活性、信息传播的即时性、信息表现形式的多样性和信息的海量存储等等。互联网视听节目作为网络媒体领域的一枚奇葩，其视听形式具有无与伦比的表现效果，网络视听节目可以不受时间、空间和地域的限制，随时随地可以充分利用。互联网视听节目的核心特点和优势是内容的分众化、用户的自主性和播放的灵活性。再者，互联网视听节目借助互联网的传播形式，其优势在于，它改变了传统的传播方式和收听方式，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需求和爱好，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收看或收听自己喜欢的节目。用户可以通过互联网进行网络浏览、视频点播、收发电子邮件、支持数字电视平台，在一个综合的网络服务平台上享受互动娱乐和服务。此外，互联网拥有众多频道和内容，可以满足大量用户的不同层面的多样化需求。总之，互联网视听节目与传统视听节目的差异性集中地体现在公众的参与上，传统的视听节目通过广播的方式进行传播，因此对其监管只需要控制核心环节，但是互联网的发展是开放式的，而且正以我们想不到的速度进行前进，例如，短短的几年，互联网的发展从web1.0飞速发展到web3.0，Web1.0是一个厂商发布了内容给很多人看，Web2.0是把发布的权利同时放给普通人，Web3.0将以网络化和个性化为特征，用户可以随时通过互联网获得自己需要的信息。但无论怎么发展，公众的参与性没有变。因此，如何将公众参与的力量纳入对互联网视听节目的管理，是值得认真考虑的一个重大话题。二、互联网视听节目监管模式的转型与创新 互联网视听节目隶属于互联网产业，对互联网视听节目的管理需要纳入整个互联网管理的范围或体系内，结合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对互联网的管理模式探讨互联网视听节目的管理模式转型与创新更有意义。

《数字传播论要》

编辑推荐

《数字传播论要》由知识产权出版社出版。

精彩短评

1、“仓促”一词还要写在后记吗?谁看不出来

《数字传播论要》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